

证券代码：834134

证券简称：中业科技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郑州中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15年12月15日，郑州中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现就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一、在册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一）在册股东的认定

在册股东指截至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注册的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12月11日。

（二）在册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公司在册股东均已承诺放弃本次发行的优先认购权。

（三）在册股东缴款安排

因公司在册股东均已承诺放弃本次发行的优先认购权，故无需在册股东缴款。

二、新增投资者认购程序

（一）新增投资者认购安排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对象须为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相关规定的投资者，认购对象总数不超过 35 名。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每股价格不高于人民币 50 元，发行数量不超过 200 万股（含本数），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含本数），均为人民币普通股。公司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在前述范围内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公司董事会将以数量优先原则，并综合考虑认购对象的类型以及与公司未来发展的契合度，最终确认各认购对象及认购数量。

（二）缴款的时间安排

- 1、缴款起始日：2015 年 12 月 23 日 9:00 时
- 2、缴款截止日：2015 年 12 月 23 日 16: 00 时

（三）认购程序

1、2015 年 12 月 22 日（含当日）前，本次股票发行认购人与公司签署股票发行认购协议。

2、与公司签订认购协议的发行对象应在 2015 年 12 月 23 日 16: 00 时前将认购资金存入公司股票发行入资指定账户。

3、2015 年 12 月 23 日 17: 00 时前，认购人将缴纳认购资金的汇款底单复印件传真或扫描后邮件发至公司，同时需要通过电话方式与公司确认。

4、2015 年 12 月 23 日，公司确认认购人的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通知认购人股份认购成功。

（四）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公司确认认购人的资金到账无误后，通知认购人股份认购成功。

（五）其他相关事项

无。

三、缴款账户

户名：郑州中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258540071228

开户行：中国银行郑州金水科技园支行

银行对增资款缴款的要求：汇款时，收款人账号、户名需严格按照以上信息填写；汇款金额必须以股东认购股份数量所需认购资金为准，请勿多汇或少汇资金；法人股东汇款人账号、户名应为公司账户，自然人股东汇款人账号、户名应为其本人；汇款用途填写“***（投资者名称）中业科技股票认购款”。

四、其他注意事项

（一）认购资金必须以股份认购人姓名（名称）为汇款人，并汇入公司指定入资账户。在汇款单“备注”栏中需注明认购人姓名（名称）和认购股份数，例如：“张三，10000股”。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内扣除；

（二）认购人汇入的资金可认购股份数与其汇款单“备注”栏中注明的认购股份数不一致的，以股东汇入的资金可认购股份数、其汇款单“备注”栏中注明的认购股份数、可认购上限股份数的三者中最小股数为准。若有超额认购资金，公司将在完成工商变更手续，且发行资金到账后将超额部分退回该认购人；

（三）对于在 2015 年 12 月 23 日 17:00 时前收到认购方的汇款底单，但未在 2015 年 12 月 23 日 17:00 时前收到银行出具的认购方汇款到账入账单，公司将与银行、认购方确认未能及时到账的原因，并尽快解决出现的问题；

（四）认购方将认购资金汇入股票发行入资指定账户后，在 2015 年 12 月

23 日 17:00 时前，公司尚未与认购方联系确认认购是否成功，则可能存在公司无法联系认购方的情况，请认购方拨打公司电话以确认股份认购状态。

五、联系方式

（一）联系人姓名：李之光

（二）电话/传真：0371-85518371

（三）邮箱：s@zoneyet.com

（四）联系地址：郑州市高新区长椿路 11 号河南省国家大学科技园 1 号孵化楼 601 -606 号。

公司将在完成本次股票发行相关手续后对股票发行结果予以公告。

郑州中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12 月 18 日